附件

国创楼宇党群服务中心辅助服务运营项目采购需求

一、采购项目概况

为协做好国创党群服务中心运营辅助服务工作，拟聘请第三方开展党群服务中心运营辅助服务。

二、项目管理和服务要求

包括但不限于：

（一）项目名称：国创楼宇党群服务中心辅助服务运营项目（2023-2024年度）

（二）服务群体：深圳国际创新中心企业、职工

（三）服务目的：协助街道开展相关工作，做好党群服务中心运营辅助服务工作。

（四）服务内容：

4.1 协助党群开展好服务，高标准打造各类精品服务项目。建立健全各项团体参观、群众游览、培训授课、志愿活动等服务机制，满足各企事业单位及群众的导览需求；培育志愿者服务队伍，壮大辖区共建共治队伍力量，开展多种创新形式的志愿服务；走访调研企业、职工等服务群体，让服务更具针对性和吸引力，为企业高质量发展提供服务助力，提升职工幸福感和获得感。

4.2 协助党群组织好活动，高品质打造各类亮点活动品牌。发挥资源优势，精心策划开展系列惠民惠企主题活动，确保中心“季季有主题，月月有活动，周周有互动，天天有人气”。

4.3 协助做好阵地运营，精细化管理各类场地设施设备。严格落实安全生产责任，熟练掌握场地各类设施设备的使用方法、维护方案，做好日常开闭馆、巡场、物资管理等工作，发现问题第一时间上报，并配合落实解决；沟通协调各相关单位部门，保障日常运营及重大活动顺利开展。

4.4 协助做好阵地宣传，多渠道扩大项目品牌的辐射影响力。搭建宣传矩阵、聚合媒体资源，形成常态化宣传机制，提升党群服务中心服务的深度和广度。

（五）人员配置：

本项目的人员配置数量为4名社工，4名均需持社工证，其中身份为中共党员的不少于1人，持中级社会工作师不少于1人。

三、商务需求

（一）服务期：2023年6月1日至2024年5月31日。

（二）服务地点：在采购人指定地点。

（三）报价要求：

1.本项目服务费采用包干制，应包括服务成本、法定税费和机构的利润。由响应人根据采购文件所提供的资料自行测算投标报价；一经中选，报价总价作为供应商与采购人签定的合同金额，合同期限内不做调整；

2.响应人应根据本企业的成本自行决定报价，但不得以低于其机构成本的报价投标；

3.响应人的报价不得超过项目预算金额；

4.响应人的报价，应是本项目采购范围和采购文件及合同条款上所列的各项内容中所述的全部，不得以任何理由予以重复，并以响应人最终提出的综合单价或者总价为依据；

5.除非采购人通过修改采购文件予以更正，否则，响应人应毫无例外地按响应文件所列的清单中项目和数量填报综合单价和合价；

6.响应人应先到项目地点踏勘以充分了解项目的情况，任何因忽视或者误解项目情况而导致的索赔或者服务期限延长申请将不获批准；

7.响应人不得期望通过索赔等方式获取报价补偿，否则，除可能遭到拒绝外，还可能将被作为不良行为记录在案，并可能影响其以后参加政府采购的项目投标。各响应人在报价时，应充分考虑报价的风险；

# 8.合同签订价格以我单位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审核价格为准。

（四）付款方式：按照完成服务工作进度和工作量分期付款。

（五）验收：采购人在项目服务期到期后，将按照合同约定的服务内容对供应商的服务进行逐项验收。项目验收后，双方共同签署验收报告，验收报告内容包括每一项服务验收情况及项目总体评价，验收报告将作为服务费尾款支付的重要依据。

四、响应人要求及所需材料证明

# （一）响应人应具备相应的资质。

（二）响应文件包括：营业执照、法定代表人身份证、经办人身份证、法定代表人证明书及授权委托书、经营范围、机构资质证明、报价单、投标人无重大违法记录声明函、履约承诺书等。

（三）上述文件应加盖公章并密封，响应文件封面应注明名称、项目联系人及联系方式。